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長期照護系

二技日間部學士班學生手冊

(109學年度入學適用)

# 目錄

壹、本系學士班課程科目表.....	1
1.通識教育必修課程.....	1
2.專業必修課程.....	2
3.專業選修課程.....	3
4.長期照護系二技學分學程.....	3
貳、本校暨本系相關規定及辦法.....	5
1.新生入學學務相關注意事項.....	5
2.雙主修及輔系規定.....	5
3.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畢業門檻項目及檢定標準.....	6
4.長期照護系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7
5.大學部學生退、休學費標準.....	9
6.休學與復學相關規定.....	9
參、其它規定及辦法.....	9
肆、交通資訊及位置圖.....	10

## 壹、本系學士班課程科目表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09 學年度長期護照系二技普通班 入學生課程科目表

v 為開課學期，o 為可能開課學期，◎為群組課程擇一開課，x 為不列入畢業學分

#### 通識教育必修課程

科目名稱	編號	群組	學分	時數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實習	備註
基本能力課程										
進階國文	0002		2	2	v					
進階英文	0224		2	2	v					
體育課程			0	4	x	x				請參閱體育課程科目表
博雅涵養課程-人與自然領域										
環境教育	0021	通群科 B1	2	2		◎				
電腦軟體整合應用	0022	通群科 B1	2	2		◎				
博雅涵養課程-人與社會領域										
應用法規導論	0026	通群社 B1	2	2	◎					
經濟與生活	0025	通群社 B1	2	2	◎					
博雅涵養課程-人文藝術領域										
當代藝術導論	0030	通群藝 C1	2	2		◎				
哲學與宗教	0029	通群藝 C1	2	2		◎				
世界文明史	0028	通群藝 C1	2	2		◎				
邏輯概論	0032	通群藝 C1	2	2		◎				

1.上述課程同群組者，該群組內課程選擇修課：「通群科 B1」群組二擇一、「通群社 B1」群組二擇一、「通群藝 C1」群組四擇一。

## 專業必修課程

科目名稱	編號	群組	學分	時數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實習	備註
服務學習	0033		0	1	x					
研究概論	0058		2	2	v					
基本照護實務與實驗	1301		3	3	v				實驗	
基本照護實務實習	1302		2	5	v				實習	
長期照護概論	0350		2	2	v					
長期照護政策與法規	1203		2	2			v			
跨專業團隊實務與運作	1303		2	2			v			
長期照護需求評估與應用	1304		3	3		v				
長期照護個案管理與實務	1305		2	2		v				
長期照護實務工作概論	1306		2	2		v				
長期照護經營管理與品質	1307		2	2				v		
非營利組織概論	1308		2	2			v			
社區資源整合與應用	1309		2	2		v				
情緒管理與壓力調適	1221		2	2		v				
進階長期照護實習 1	1310		3	9				v	實習	
長期照護個案研討	1313		3	3			v			
長期照護與倫理	1212		2	2				v		
進階長期照護實習 2	1618		3	9				v	實習	

## 專業選修課程

科目名稱	編號	學分	時數	實習	備註
<b>●其他專業選修</b>					
老人藥物學	1207	2	2		●
靈性照護與老化	1324	2	2		●
老人營養與膳食	1325	2	2		●
智慧生活照護與應用	1326	2	2		●跨域課程
長期照護創新服務	1327	2	2		●跨域課程
長期照護與安寧照護	1328	2	2		●
生活照護空間規劃與設計	1329	2	2		●
輔具科技與復健照護	1330	2	2		●
成功老化	1316	2	2		●
健康促進方案設計與評值	1317	2	2		●
身心障礙與自立生活	1321	2	2		●
日間照護實務實作	1661	1	1		●108 學年新增課程， 追溯至 107 學年度入學 者適用。
生物統計學	0042	2	2		●
長期照護法律議題	1312	2	2		●
長期照護專題研討	1311	2	2		●
國際長期照護實務		1	1		●

## 長期照護系二技學分學程

科目名稱	編號	必/選修	學分	時數	實習	備註
<b>照顧管理模組</b>						
社區照護服務	1315	選	2	2		
家庭動力學	1314	選	2	2		
進階長期照護實習 2	1618	必	3	9	實習	二下
長期照護個案管理與實務	1305	必	2	2		
長期照護經營管理與品質	1307	必	2	2		
<b>長期照護健康管理模組</b>						
長期照護概論	0350	必修	2	2		長照系/健管系開課 (必選修、二擇一選修)
長期照護政策與法規/長期 照護政策與制度	1203/1151	必修/選修	2/2	2/2		長照系/健管系開課 (二擇一選修)
長期照護經營管理與品質	1307	必修	2	2		長照系開課
社區照護服務	1315	選修	2	2		長照系開課
健康照護行銷管理學	0085	必修	2	2		健管系開課

照顧服務員課程模組						
家庭動力學	1314	選修	2	2		
社區照護服務	1315	選修	2	2		
長期照護個案研討	1313	必修	3	3		二上
長期照護概論	0350	必修	2	2		一上
基本照護實務與實驗	1301	必修	3	3	實驗	一上
基本照護實務實習	1302	必修	2	5	實習	一上
居服督導員課程模組						
家庭動力學	1314	選修	2	2		
失智症照顧	1320	選修	2	2		
長期照護與倫理	1212	必修	2	2		二下
社區資源整合與運用	1309	必修	2	2		一下
長期照護個案研討	1313	必修	3	3		二上
進階長期照護實習 1	1310	必修	3	9	實習	二下
長期照護個案管理與實務	1305	必修	2	2		一下
情緒管理與壓力調適	1221	必修	2	2		一下
跨專業團隊實務與運作	1303	必修	2	2		二上
長期照護經營管理與品質	1307	必修	2	2		二下

## 長期照護系二技普通班

### 最低畢業學分數：72 學分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總計
通識教育必修學分數	6	4	0	0	10
專業必修課程學分數	9	11	9	10	39
各學期建議選修學分數	4	6	12	1	23
各學期總計	19	21	21	11	72

備註：

- 1.各學期建議選修學分數非強制規定，於畢業前修滿應修選修學分數總數即可。
- 2.各學期通識教育必修學分數，因學生所屬英文分級不同，各學期安排學分數有所差異，但總數不變，表列以一般狀況為原則。
- 3.畢業門檻請參考所屬系（所）規定。
- 4.本系開放系外及跨校選修以 8 學分為上限，且畢業前至少選修跨領域課程 4 學分並依本系跨系及跨校選課辦法規定辦理。

## 貳、本校暨本系相關規定及辦法

### 一、大學部新生入學學務相關注意事項(相關規定若有修正依學務處公告為準)

就學貸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本校就學貸款往來銀行<b>僅限台北富邦銀行</b></li><li>2. 請上本校網頁，瞭解相關作業須知。【路徑：本校首頁→新生→新生專區→就學貸款】</li><li>3. 務必於<u>網頁公告指定時間內</u>至銀行辦理對保手續，並將【就學貸款申請書、學雜費繳費單】送交生輔組張雅芳小姐，<u>未繳交者即視同未申辦就貸</u>。</li><li>4. 有關就學貸款相關事宜，如有疑義請電洽 02-28227101 轉 2421 生輔組張吟韜小姐。</li></ol>
學雜費減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凡具下列身分者，得申請學雜費減免：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原住民、軍公教遺族、現役軍人子女、特殊境遇家庭等。</li><li>2. 請上本校網頁列印申請書【路徑：本校首頁→新生→新生專區→學雜費免】，填妥表格並備齊相關證明文件，於指定日期前掛號寄生輔組張雅芳小姐收。</li><li>3. 凡申請學雜費減免者，本校將於學費單中直接扣除減免金額。請在指定日期後至開學前，自行上第一銀行網頁列印繳費單進行繳費。(請再次確認繳費單是否已扣除金額)</li><li>4. 有關學雜費減免相關事宜，如有疑義請電洽 02-28227101 轉 2422 生輔組張雅芳小姐。</li></ol>
大學部宿舍申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新生申請住宿者，請詳閱學校網頁【路徑：本校首頁→新生→新生專區→我要住宿→新生住宿申請】，符合住宿申請資格者，請填妥線上申請表，就規定期程內，並據入學招生管道之身份於指定時間內將3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正本(含詳細記事；若與父母不同戶籍，須附雙方之戶籍謄本)，並列印申請書寄至城區部：學務處生輔組柯佩綸小姐收。 ※長照系二技學生請選填城區部宿舍，城區部宿舍地址：108306 臺北市萬華區內江街 89 號。</li><li>2. 相關事宜如有疑義，請電洽 02-28227101 城區部一分機 6180 邱秀文教官。</li></ol>

### 二、大學部雙主修及輔系規定(相關規定若有修正依教務處及本系公告為準)

雙主修
<p>由於雙主修係取得第二個專長的「學位」，其與修讀輔系的最主要差別在於「修習分數之多寡」與「可取得兩個學位」。各學系學生(二年制學生得自入學第二學期起、四年制學生得自第二學年起)，得加修其他不同學系為雙主修，申請時間則依本校行事曆規定之申請期限內向教務處提出申請，經主修學系及加修學系系主任同意，轉教務處備查後始得修習。符合條件：必須修滿加修學系所規定之全部必修科目及學分。若同學於畢業時，已修完規定之課程與學分，並經審核無誤，其畢業生名冊、學位證書，均應加註雙主修名稱，作為雙主修證明。(申請雙主修尚須符合本系相關規定)</p> <p>※同學若想瞭解雙主修相關規定，請進入教務處網站查詢或至教務處註冊組辦公室洽詢。</p>
輔系
<p>各學系學生(二年制學生得自入學第二學期起、四年制學生得自第二學年起)申請修習輔系。申請時間則依本校行事曆規定申請期限內向教務處提出申請，經主修學系及加修學系系主任同意，轉教務處備查後始得修習。符合條件：除在原修學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外，至少修畢輔系專業必修科目二十學分。若同學於畢業的時候，修滿輔系規定之科目與學分成績合格者，其畢業生名冊、歷年成績、學位證書，將加註輔系名稱，作為輔系的證明。(申請輔系尚須符合本系相關規定)</p> <p>※同學若想了解輔系相關規定，請進入教務處網站查詢或至教務處註冊組辦公室洽詢。</p>

三、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畢業門檻項目及檢定標準(相關規定若有修正依教務處公告為準)

畢業門檻項目及檢定標準		
層級	名稱	檢定標準
校 層 級	英語畢業門檻	全民英檢(GETP)中級初試以上、托福紙筆測驗 ITP(TOEFL Institutional Testing Program)計分 424 分以上、托福電腦測驗 iBT (TOEFL Internet-based Test)計分 38 分以上、 <u>新版多益測驗(New TOEIC)計分 450 分以上</u> 、國際英語語文測驗(IELTS)計分 3.5 分以上、劍橋領思英語檢測 (Linguaskill)計分 140 分以上， <u>自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修習「英語測驗分析」課程及格者</u> 。其他與前述同級之測驗及成績相當並經校方認定者。
	服務學習	二年制日間部學生為 <b>20 小時</b> ；二技於二上學期結束前依規定時程完成服務時數。

#### 四、長期照護系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要點(相關規定若有修正依本系(所)公告為準)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長期照護系學士班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104年06月22日103學年度第二學期第4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07年08月30日107學年度第一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修訂

108年09月03日108學年度第一學期第1次系課程委員會修訂

109年04月06日108學年度第二學期第2次系課程委員會修訂

- 第一條 為提升本系學生職場競爭力，培養學生具備專業能力及學生畢業後銜接職場之專業需求，特訂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長期照護系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 第二條 本系大學部學生，除應通過本校所定之「基本能力」(依學校規定)及「服務學習課程」畢業資格檢定標準外，另應依本要點所定之「專業能力」檢定標準與至少考乙次專業醫事人員或照顧服務員證照並檢附證明文件(入學前已取得專業醫事人員及照顧服務員證照者除外)，始得畢業。
- 第三條 本系學生應於本校就讀期間達到專業能力點數5點以上之畢業門檻，其項目及檢定標準如下：
- 一、修畢本系專業選修模組並獲得證明者，最高獲得專業能力點數3點。
  - 二、累積本系專業證照，獲得專業能力點數1~3點。
  - 三、參加相關競賽，獲得專業能力點數1~3點。
  - 四、參加國內(國際)志工服務，獲得專業能力點數1~3點。
  - 五、指導老師認定之大專生研究案、期刊或研討會論文發表者，獲得專業能力點數2~5點。
- 第四條 本系大學部學生於畢業前未達前述所列檢定標準者，「英語能力」及「服務課程」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補救；「專業能力」應加修本系指定學分之補救課程，於該課程達及格標準後，始得畢業(或其他經由系務會議通過之補救措施)。身心障礙學生及外國學生不受前項畢業門檻規定之限制。
- 第五條 本要點經系課程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長期照護系專業能力點數採計一覽表

專業能力項目	認證名稱	推薦/檢核	單位	點數
專業選修模組	照顧服務員課程模組	系辦公室	修畢	1 點
	居服督導員課程模組	系辦公室	修畢	1 點
	照顧管理模組	系辦公室	修畢	1 點
	長期照護健康管理模組	系辦公室	修畢	1 點
專業證照	照顧服務員單一級證照 或醫事人員專業證照	系辦公室	1 張	2 點
	其他(如 AED、口腔照護證照等)	系辦公室	1 張	1 點
國內外競賽	國際競賽	經指導老師推薦，系辦公室檢核。	獲獎	3 點
	全國競賽	經指導老師推薦，系辦公室檢核。	獲獎	2 點
	校際競賽	經指導老師推薦，系辦公室檢核。	獲獎	1 點
志工服務	國內志工服務	經指導老師推薦，系辦公室檢核。	1 學期	1 點
	國際志工服務	經指導老師推薦，系辦公室檢核。	1 梯次	2 點
論文期刊	國外期刊發表	經指導老師推薦，系辦公室檢核。	1 篇	5 點
	國外研討會發表	經指導老師推薦，系辦公室檢核。	1 篇	4 點
	國內期刊發表	經指導老師推薦，系辦公室檢核。	1 篇	3 點
	國內研討會發表	經指導老師推薦，系辦公室檢核。	1 篇	2 點
	大專生研究案	經指導老師推薦，系辦公室檢核。	1 案	3 點

**五、大學部學生退、休學費標準(相關規定若有修正依教務處及總務處公告為準)**  
(詳見：教務處→規章表單→註冊組→2. 註冊程序→學雜費繳交及退費辦法)

**六、休學與復學相關規定(相關規定若有修正依教務處公告為準)**  
(詳見：教務處→規章表單→註冊組→1. 學籍類→休學/復學/退學作業辦法、  
休學/復學/轉退學注意事項)

### **參、其它規定及辦法**

#### **一、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學則**

(詳見：教務處→規章表單→註冊組→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學則)

#### **二、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學雜費須知**

(詳見：新生專區→學雜費須知)

#### **三、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學生選課辦法**

(詳見：教務處→規章表單→教學業務組→綜合規章→學生選課辦法)

#### **四、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選課須知**

(詳見：教務處→選課專區→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選課須知)

#### **五、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新生體檢**

(詳見：新生專區→新生體檢)

#### **六、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選課行事曆**

(詳見：教務處→選課專區→109學年度第1學期大學部志願選暨加退選行事曆)

## 肆、交通資訊及位置圖

### 一、長照系研究大樓位置圖



### 二、城區部位置圖



### 三、交通資訊

#### 高鐵：

高鐵台北站→捷運西門站->紅樓->內江街直走->內江街 89 號(路程約 20 鐘)

#### 火車：

台北火車站→捷運西門站->紅樓->內江街直走->內江街 89 號(路程約 20 鐘)

#### 步行：

捷運西門站 1 號出口→(左轉)漢中街→(右轉)內江街 89 號(路程約 8~10 鐘)

#### 公車：

①西門國小站

221、232、234、235、257、513、621、635、637、640、663、1503、783、797、799、800、835、藍 2

②台大醫院北護分院站(康定路)

231、62、242、234、264、624、658、701、705

③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站(內江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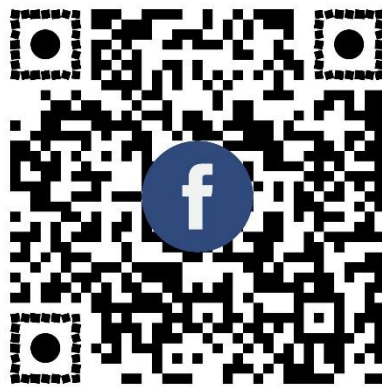
235、257、621、640、783、1503

③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站(內江街)

235、257、621、640、783、1503



國北護長期照護系



國北護長期照護系學會



國北護長期照護系學會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長期照護系學生手冊-109 學年度入學適用

主編：黃秀梨

編輯：林彥妤/郭庭均

版次：壹版/2020 年 8 月

出版：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長期照護系

地址：臺北市萬華區內江街 83 之 1 號